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总监辞职暨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陈瑞先生的辞职报告，陈瑞先生因工作变动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财务总监的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后，陈瑞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的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陈瑞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恪尽职守，在公司治理、资本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陈瑞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董春香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相关简历附后。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春香女士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未发现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限制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财务总监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聘任的财务总监董春香女士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决策管理及执行能力，符合履行相关职责的要求，未发现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发现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财务总监的提名及聘任程序

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同意董事会聘任董春香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

附：董春香女士简历

董春香：女，汉族，1987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曾任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报表会计；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财务部副部长；宁夏华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财务总监。现任宁夏华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宁夏天福活性炭有限公司财务总监。